云阳云长办〔2022〕2号

云阳县云长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云阳县2022年“三管四线”

重点任务》的通知

各云长制单位：

现将《云阳县2022年“三管四线”重点任务》印发你们，请结合本乡镇（街道）、本部门、本单位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云阳县云长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5月4日

云阳县2022年“三管四线”重点任务

2022年全县云长制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践行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入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为出发点，以打造区县级大数据智能化标杆城市为目标，以“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为主线，进一步培育壮大大数据产业，推动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建设创新发展，推进全县大数据发展提能升级，为全面建设“五地一支撑”社会主义现代化云阳赋能、添彩。

一、聚焦管“云”，优化拓展云服务

1.规范完善“云阳云”数据中心。坚持高标准，进一步整改完善云阳云数据中心，确保规范、安全、可靠的机房运行环境。建立完善环境、网络、设备、应用、安全等系列管理制度和流程，落实管理责任，充分发挥数据中心作用。（牵头单位：县人和投资集团，责任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等相关县属部门）

2.强化云阳数据中心资源利用。完善“1云N中心”服务架构，以云阳产业云为基础，积极向市级相关部门争取行业数据中心落地我县。推动“万开云”区域云资源整合利用，加强三地合作，力争将万州、开州溢出云资源需求引入我县，提高数据中心云资源利用率。（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

3.推动数据中心机柜租赁市场运营。尽快确定机柜定价，积极对接通信运营商、互联网企业，争取导入机柜租赁业务资源。（牵头单位：县人和投资集团）

4.严格新建非涉密系统云上部署。坚持“上云为原则、不上云为例外”，各党政机关行政部门依靠财政投资建设的大数据智能化项目原则上采取购买服务方式租用“云阳云”大数据中心计算资源，不再进行硬件设施和支撑软件的建设投入。2022年，全县新建非涉密系统上云率达到100%。（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乡镇<街道>）

5.全力推进发展云阳产业云。统筹推进企业“上云用数赋智”优化上云质效，推进传统企业转型升级，实现2022年“上云”企业新增100家。（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县经济信息委、县农业农村委、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等相关县属部门、乡镇<街道>）集团

6.加快推进非涉密信息系统整合。按照各部门自建非涉密信息系统最多只保留1个的原则，切实减少独立信息系统数量。新建信息系统应基于或接入保留的系统，进行统一用户管理、接入管理、授权管理、流程管理和安全审计等，避免同类数据在 系统间存在重复采集、多头采集，实现数据共享和系统互联互通。（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乡镇<街道>）

7.强化对云计算资源审核管理。加强对新申请云计算资源审核工作，严格执行县大数据发展局初审、专家评审、县政府审批、开通交付等程序，确保所开资源合理。加强对已申请的云计算资源使用进行监督和使用跟踪，对闲置超过2个报告期云计算资源，根据程序审查后及时作出调整，实现云计算资源的高效运转，避免资源闲置。（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

二、聚焦管“数”，全力做好要素支撑

8.持续推动数据标准化建设。落实《重庆市大数据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2020-2022年）》，以全国首批政务数据共享开放国家标准贯标试点地区为契机，积极参与国家和重庆市数据共享开放、交易流通、数据安全等标准研制，可优先采取小成本开发平台，规范全县各行业前端采集，实现各行业部门、乡镇（街道）行业数据采集标准化。（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乡镇<街道>）

9.进一步深化落实“三清单”制度。根据《政务信息资源目录编制指南（试行）》，各政务部门结合实际情况及时更新本部门政务数据资源目录清单，各行业部门针对拟启动建设的数字化治理平台，严格按照《云阳县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编制支撑业务和算法的目录清单、需求清单、责任清单，形成《云阳县政务信息化项目信息资源目录》切实保障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县政务数据资源主管部门持续汇总更新县级政务数据资源目录清单、需求清单、责任清单。各政务部门切实按照政务数据汇聚规范强化对政务数据资源的筛选、清洗，提高政务数据资源质量，汇聚形成部门政务数据资源池。（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

10.持续完善五大基础数据库。完善全县统一的自然人、法人等2个基础数据库；完成交通、水利、规划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基础地理数据整合，建成全县统一的自然资源和地理空间基础数据库；推动建设电子证照基础数据库，通过扫描方式对线下数据进行转换，并进行清洗、加工转换成为电子证照标准数据，上传至云阳县政务数据资源管理平台电子证照库。（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县公安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大数据发展局、县电子政务服务中心）

11.持续探索专题库建设。以全县基础库、部门库数据为基础，在文化旅游、教育卫生、农业水利等重点领域，优先打造一批主题数据库，建成一批跨部门、跨系统、跨业务的主题数据库，为开展多部门联审联办和协同应用提供数据支撑。（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县教委、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

12.加强市县政务数据共享协同。推进政务信息资源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互通和协同共享，强化市县联动和部门协同，加强与重庆市政务数据资源共享系统对接，根据部门提供的需求清单，核对市大数据发展局共享交换平台数据，核对情况及时反馈行业部门增加数据目录，提高共享数据质量，积极引导留存于市级部门的目录数据回传至县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

13.有序推进公共数据开放。认真贯彻《重庆市公共数据开放管理暂行办法》《云阳县政务数据资源上云管理办法》，坚持以开放公共数据培育数字经济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按照“统筹部署、需求导向、充分应用、统一标准、分类管理、安全可控”的原则，有序推动公共数据在民生服务、城市治理、政府管理、产业融合等领域开放利用，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

14.打造县域数字化产业图谱。汇聚主题数据、行业数据，形成县域数字化管理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和多平台应用，完善“云阳产业数字一张图”，强化数据支撑，构建“重大项目一张图”、“重点产业一张图”和“招商引资一张图”“农业项目一张图”等板块内容；开展底图数据搬迁，通过“掌图”移动端平台扩展运用，实现“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牵头单位：县规划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

15.推动云上营商数字化治理平台建设。持续抓好优化营商环境的统筹协调工作，建立良好的沟通协调机制，持续收集问题、汇总问题、解决问题，强化支撑数据任务分解，落实各行业部门数据提供的目录清单。根据需求清单，加强对接市大数据发展局，找准数据获取难、字段缺失的症结。相关行业部门针对优化营商环境牵头事项，梳理县级存量数据和需要市级对接的数据目录，主动向县发改委提供存量数据，积极争取接入市级业务系统。（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

16.强化数据安全管理。积极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重庆市数据条例》，建立健全数据安全制度，规范数据处理活动，保障数据安全，促进数据开发利用，保护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按要求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强化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严格落实数据安全防护体系。落实数据和网络安全管理责任，强化数据保密管理、网络安全主体责任，开展采集汇聚、共享、使用全过程的数据保密、风险评估、安全审查、应急处置等工作，保护国家安全、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中心、县公安局、县保密局，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乡镇<街道>）

三、聚焦管“用”，规范智慧应用建设

17.统筹推进数字产业规划布局。编制出台《云阳县大数据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明确未来五年全县数字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发展重点任务等，持续强化科技成果转换，深化校企、校地合作，围绕国家、市、县的科技创新成果，积极争取项目落地或效益转换，走出县域数字化发展道路。（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

18.大力培育大数据产业。推动互联网平台产业发展，培育平台经济新主体，大力培育重点农业互联网平台，持续拓展数据中心业态，培育引进数字加工、数字内容等大数据企业20家。（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县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园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委、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

19.推动数智森林小镇产业发展。出台加快水口数智森林小镇大数据产业园发展的政策文件，加强统筹协调、优化资源配置，全面推动云阳大数据产业发展，打造经济新引擎，构筑发展新动能。加强产业配套，积极招引大数据企业入驻，加快形成数据产业集群，实现水口数智森林小镇大数据产业园使用面积达2万平方米，入驻企业40家以上，推动水口数智森林小镇打造成为“两山路””两化路”的实践地、“五地一支撑”的展示区。（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园区管委会、县人和投资集团）

20.统筹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编制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坚持以推动大数据智能化应用为核心，有序推进智慧教育、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智慧农业等为重点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应急管理“一网调度”机制、基层服务“一网治理”，为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提供强大智能引擎。（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县教委、县民政局、县规划自然资源管理局、县城市管理局、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县交巡警大队、县行政服务中心等相关县属部门）

21.严格把关大数据智能化领域项目管理。统筹信息化项目管理，严格落实《云阳县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规范数字化项目从申报到建设的流程，把好全县各类智慧应用建设方案评审关和资金评估关，统一规划建设信息化项目，建立联动的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三统一”管理制度（统一咨询设计单位、统一集成建设单位、统一运行维护单位），督促各部门（单位）信息化项目规范建设。（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县大数据发展局、县财政局、县国资中心，责任单位：各重点应用场景项目实施单位）

22.推动建设县域“碳达峰、碳中和”智慧管理平台。加强“双碳”咨询服务，为全县“双碳”智慧管理平台搭建提供基本技术支撑。积极运用市场化手段，引入前沿研究机构、科技公司，加强协作，合力推进“双碳”工作体系建设。持续聚焦“双碳”常态化监测，陆续在绿色建筑、农林牧、绿色交通、绿色生活等领域开展碳排放、碳汇计算方式，争取国家、市级认可标准。（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重庆江来集团）

23.推动云阳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加强对接，筹备信用信息平台项目申报、立项、审批的各项建设流程，做好与重庆信用中心数据对接，持续推动基础数据库、部门数据库、专题数据库的建设工作，发展成为全县信息化系统建设和数据归集的集成平台。（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县大数据发展局）

24.推动智慧农业项目建设。开展智慧农业项目调研，强化智慧农业项目统筹，充分发挥项目效益。抓好智慧农业国家示范项目的实施，保障工程建设质量，充分发挥项目绩效，打造数字农业应用推广基地示范样板。（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委、县大数据发展局）

25.高质量办好2022年智博会。以县域数字化治理为主题，紧密结合重庆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的契机，高质量谋划、办好智博会云阳展厅。（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机关事务中心、县招商引资服务中心、县融媒体中心）

1. 聚焦“四线”，推动建成“智慧名城”

26.持续聚焦发展线上新业态。**一是**积极培育发展新零售，推动大中型超市线上线下联动发展，研发自建线上销售平台，支持新零售便利店建设；开展电商人才培训，引导支持社群电商发展，助推产品电商销售；围绕“便利化、智慧化、特色化、规范化、人性化”建设，建设柏杨湾智慧农贸市场。**二是**大力推动数字内容产业发展，培育线上文创产业，包装一批景区旅游形象IP，开发衍生文创产品，提升景区文化体验，持续深入开展文旅推介活动，策划推出一批文旅宣传片、短视频等精品化、小众化产品；积极引进培育知识产权服务、科技咨询服务等专业机构，培育有效发明专利，打通科技成果转化的“最后一公里”。（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县市场监管局、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乡镇<街道>）

27.持续聚焦探索线上服务新模式。**一是**持续发展“宅生活”服务模式，加快建设数字图书馆、数字博物馆、数字文化馆，推进全县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居家”共享。**二是**持续发展“在线医疗”服务模式，优化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功能，完善区域医疗健康信息系统，推进智慧医院建设。**三是**持续发展“在线教育”服务模式，加强教育公共资源开发应用，完善智慧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教育城域网管理与应用，扩大优质数字教育资源供给，强化“三个课堂”应用。**四是**探索发展“政务服务”新模式，持续推广应用“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渝快办”“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等对外开放系统平台；充分利用全市“外资企业智慧服务云平台”，实现对外开放系统的业务协同、数据共享、资源整合。**五是**提升基础设施服务能力，新建智慧城市大脑配套5G基站200个。**六是**增强交通出行线上服务体验，统筹推进县城区智慧停车诱导系统全覆盖，推动云阳县城区智慧停车及停车场升级改造工程，完善综合管廊配套设施建设，推进建成管廊智慧化管理系统。**七是**提高就业社保线上服务水平，充分利用互联网服务入口，持续完善网上自助参保、续保、缴费等服务，推动社会保险制度对人员的精准覆盖和动态管理，推进社保业务跨领域、跨地区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牵头单位：县教委、县经济信息委、县人力社保局、县城市管理局、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大数据发展局、县兴云集团，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乡镇<街道>）

28.持续聚焦统筹线上管理新方式。**一是**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推动建设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一期），持续整合城管系统监控资源，实现“一键、一屏、一网”统筹管理城市运行的目标。**二是**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用好市级政务服务平台，推广“渝快办”“渝快融”“渝快码”等线上服务产品的覆盖面，分类整合餐饮住宿、教育医疗、文化娱乐、生活服务、社会公益等30项高频办理事项，加快推动“一件事一次办零见面”试点工作，深化“一网、一门、一次”改革；推进规划自然资源管理业务档案数字化加工，完善规划自然资源基础数据资源池，助力行政审批服务改革。三**是**建立应急管理“一网调度”机制，加强县应急物资综合储备库及应急工程能力建设，持续推动防灾减灾、公共卫生、网络舆情等重点领域智能化实时监控和统筹调度机制。**四是**推动基层服务“一网治理”，推进政法系统平台建设应用，优化升级综治信息系统的，推动智慧政法建设；持续推进移民社区安防、高铁沿线视频监控、村村监控覆盖、长江流域视频监控等项目建设，持续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强视频图像数据治理工作；加快重点人员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信息化建设进度，增强应对重点人员管控、防范打击犯罪和提供精准快速公共服务能力。（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城市管理局、县卫生健康委、县应急局、县行政服务中心，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乡镇<街道>）

29.持续聚焦推进线上应用新场景。深化医共体建设，推动“智慧医疗”建设；围绕“1115”目标，持续推进智慧教育应用；以国家新型智慧城管发展规划为指引，推进智慧城管建设；持续收集完善全县文化旅游体育资源数据，加强与相关部门数据对接、共享，推进智慧旅游建设；加快建成云阳长江航运中心信息智能服务平台，推进智慧交通建设；推动云阳县智慧民政系统平台服务租赁，推进智慧民政建设；整合运用职能部门数据资源，建设党风政风大数据平台，推进智慧党风政风建设；推动建成云阳县国资国企在线监管云平台，推进智慧国资监管建设。（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机关、县教委、县民政局、县城市管理局、县交通局、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县交巡警大队、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相关县属部门、乡镇<街道>）

1. 强化保障，推进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30.加强“云长制”工作领导。认真落实《云阳县云长制工作制度》等4项制度。严格按照“云长制”组织体系，强化落实各级云长的工作职责，推进落实政务数据“三清单”责任的落实；坚持云长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会、系统云长会等会议制度，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多层次多方式开展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知识技术学习培训，切实提升大数据思维，提高新形势下“管云”“管数”和“管用”的工作能力。加强重点工作督查督办，推动各项工作任务及制度落地见效。（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

31.持续提升“数字+行业”思维。深入理解数字化治理内涵，构建“数字+行业”的模型，提高应用场景使用频率，强化应用场景搭建与行业契合度，充分解构核心流程和环节、数据单元，摸清数据底数，充分发挥存量数据的作用，提升数据分析来支撑体量。（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发展局，责任单位：县属各部门、乡镇<街道>）

云阳县云长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5月4日印发